



## 2023年第一季度清远市生活垃圾处理企业废水监测结果

序号	企业名称	执行标准名称	执行标准条目名称	监测点	监测项目	监测日期	监测结果	标准限值	单位	是否超标	备注
1	清远市生活垃圾处理服务中心 (原清远市青山城市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)	生活垃圾填埋场污染控制标准 (GB16889-2008)	现有和新建生活垃圾填埋场水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	排放口	总氮	2023-02-17	11.3	40	mg/L	否	
					总铅		<0.07	0.1	mg/L	否	
					总汞		<0.00004	0.001	mg/L	否	
					色度		<2	40	倍	否	
					总磷(以P计)		0.06	3	mg/L	否	
					悬浮物		24	30	mg/L	否	
					总铬		<0.03	0.1	mg/L	否	
					六价铬		<0.004	0.05	mg/L	否	
					总镉		<0.005	0.01	mg/L	否	
					粪大肠菌群数		<10	10000	MPN/L	否	
		总砷	0.0031	0.1	mg/L	否					
		化学需氧量	30	90	mg/L	否					
		五日生化需氧量	1.1	20	mg/L	否					
		pH值	7.84	6-9	无量纲	否					
氨氮	0.232	10	mg/L	否							
		广东省水污染排放限值标准 (DB44/26—2001)	表4 第二类污染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(第二时段),一级标准,其他排污单位								

2	河南盛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阳山县分公司（阳山县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）	生活垃圾填埋场污染控制标准 (GB16889-2008)	现有和新建生活垃圾填埋场水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	排放口	2023-02-15	总氮	4.84	40	mg/L	否	
						总铅	<0.07	0.1	mg/L	否	
						总汞	<0.00004	0.001	mg/L	否	
						色度	<2	40	倍	否	
						化学需氧量	<4	100	mg/L	否	
						氨氮	0.210	25	mg/L	否	
						总磷（以P计）	<0.01	3	mg/L	否	
						五日生化需氧量	1.6	30	mg/L	否	
						悬浮物	<4	30	mg/L	否	
						总铬	<0.03	0.1	mg/L	否	
						六价铬	<0.004	0.05	mg/L	否	
						总镉	<0.005	0.01	mg/L	否	
		粪大肠菌群数	15			10000	MPN/L	否			
		总砷	<0.0003			0.1	mg/L	否			
广东省水污染排放限值标准 (DB44/26—2001)	表4 第二类污染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(第二时段),一级标准,一切排污单位	pH值	7.48	6-9	无量纲	否					

3	英德市老虎岩生活垃圾处理有限公司	生活垃圾填埋场污染控制标准 (GB16889-2008)	现有和新建生活垃圾填埋场水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	排放口	2023-02-16	总氮	1.13	40	mg/L	否	
						总铅	<0.07	0.1	mg/L	否	
						总汞	<0.00004	0.001	mg/L	否	
						色度	<2	40	倍	否	
						总磷(以P计)	0.02	0.5	mg/L	否	
						悬浮物	<4	30	mg/L	否	
						总铬	<0.03	0.1	mg/L	否	
						六价铬	<0.004	0.05	mg/L	否	
						总镉	<0.005	0.01	mg/L	否	
						粪大肠菌群数	36	10000	MPN/L	否	
		总砷	0.0012			0.1	mg/L	否			
		化学需氧量	<4			90	mg/L	否			
		氨氮	0.648			10	mg/L	否			
		五日生化需氧量	0.8			20	mg/L	否			
pH值	7.67	6-9	无量纲	否							
		广东省水污染排放限值标准 (DB44/26—2001)	表4 第二类污染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(第二时段),一级标准,其他排污单位								



4	连州市连洁环保有限公司（连州市龙头山垃圾卫生填埋场）	生活垃圾填埋场污染控制标准 (GB16889-2008)	现有和新建生活垃圾填埋场水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	废水排放口	悬浮物	2023-02-28	<4	30	mg/L	否	
					总磷（以P计）		0.08	3	mg/L	否	
					总砷		0.0014	0.1	mg/L	否	
					总镉		<0.005	0.01	mg/L	否	
					总铅		<0.07	0.1	mg/L	否	
					总氮		65.7	40	mg/L	是	
					粪大肠菌群数		<10	10000	MPN/L	否	
					六价铬		<0.004	0.05	mg/L	否	
					色度		<2	40	倍	否	
					总铬		<0.03	0.1	mg/L	否	
		pH值	7.26		6-9		无量纲	否			
		氨氮	27.9		25		mg/L	是			
		化学需氧量	8		100		mg/L	否			
		总汞	<0.00004		0.001		mg/L	否			
		五日生化需氧量	1.0		30		mg/L	否			
		广东省水污染排放限值标准 (DB44/26—2001)	表4 第二类污染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(第二时段),二级标准,一切排污单位								
生活垃圾填埋场污染控制标准 (GB16889-2008)	现有和新建生活垃圾填埋场水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										

5	连南瑶族自治县三新生态环境服务有限公司（连南县生活垃圾填埋场）	广东省水污染排放限值标准 (DB44/26—2001)	表2 第二类污染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(第一时段),一级标准,一切排污单位	废水排放口	2023-03-09	8.12	6-9	无量纲	否		
		生活垃圾填埋场污染控制标准 (GB16889-2008)	现有和新建生活垃圾填埋场水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			总氮	6.84	40	mg/L	否	
						总铅	<0.07	0.1	mg/L	否	
						总汞	<0.00004	0.001	mg/L	否	
						色度	<2	40	倍	否	
						化学需氧量	11	100	mg/L	否	
						氨氮	0.02	25	mg/L	否	
						总磷（以P计）	0.05	3	mg/L	否	
						五日生化需氧量	3.2	30	mg/L	否	
						悬浮物	<4	30	mg/L	否	
						总铬	<0.03	0.1	mg/L	否	
						六价铬	<0.004	0.05	mg/L	否	
						总镉	<0.005	0.01	mg/L	否	
						粪大肠菌群数	<10	10000	MPN/L	否	
总砷	0.00050	0.1	mg/L	否							



6	广东腾昊建设工程有限公司（佛冈县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）	生活垃圾填埋场污染控制标准 (GB16889-2008)	现有和新建生活垃圾填埋场水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	排放口	2023-02-16	总氮	38.4	40	mg/L	否	
						总铅	<0.07	0.1	mg/L	否	
						总汞	<0.00004	0.001	mg/L	否	
						色度	<2	40	倍	否	
						总磷（以P计）	0.02	0.5	mg/L	否	
						悬浮物	<4	30	mg/L	否	
						总铬	<0.03	0.1	mg/L	否	
						六价铬	<0.004	0.05	mg/L	否	
						总镉	<0.005	0.01	mg/L	否	
						粪大肠菌群数	<10	10000	MPN/L	否	
		总砷	0.00040			0.1	mg/L	否			
		化学需氧量	<4			90	mg/L	否			
		氨氮	5.66			10	mg/L	否			
		五日生化需氧量	<0.5			20	mg/L	否			
pH值	7.50	6-9	无量纲	否							
	广东省水污染排放限值标准 (DB44/26—2001)	表4 第二类污染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(第二时段),一级标准,其他排污单位									

7	清远市清新区禾云镇人民政府 (清新区禾云苦竹屈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)	生活垃圾填埋场污染控制标准 (GB16889-2008)	现有和新建生活垃圾填埋场水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	废水总排口 (DW001)	总铬	2023-02-17	<0.03	0.1	mg/L	否	
		水污染物排放限值 (DB44/26-2001)	第二时段三级标准		总汞	<0.00004	0.001	mg/L	否		
					粪大肠菌群数	<10	10000	MPN/L	否		
		生活垃圾填埋场污染控制标准 (GB16889-2008)	现有和新建生活垃圾填埋场水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		总铅	<0.07	0.1	mg/L	否		
					六价铬	<0.004	0.05	mg/L	否		
					色度	<2	40	倍	否		
					pH值	7.18	6-9	无量纲	否		
					总氮	11.3	40	mg/L	否		
					五日生化需氧量	0.8	30	mg/L	否		
					悬浮物	<4	30	mg/L	否		
					化学需氧量	10	100	mg/L	否		
		总镉	<0.005		0.01	mg/L	否				
		氨氮	<0.025		25	mg/L	否				
		总磷(以P计)	0.26		3	mg/L	否				
总砷	0.0015	0.1	mg/L	否							

注：1.若监测值低于检出限，填报“<检出限”。2.监测结果是否超标，以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核定的执行标准为准。



